

乌云 遇皎月

上

The dark clouds meet the bright mo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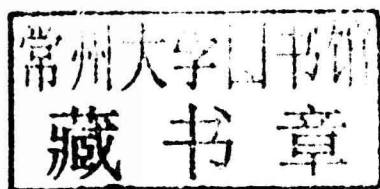
丁墨 著

乌云遇皎月，云深月何求。

乌云 遇皎月

The dark clouds meet the bright moon

丁墨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乌云遇皎月 / 丁墨著. —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8.4
ISBN 978-7-5500-2682-7

I. ①乌… II. ①丁…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20184 号

乌云遇皎月

WUYUN YU JIAOYUE

丁墨 著

出 版 人	姚雪雪
出 品 人	李国靖
特约监制	何亚娟 夏 童
责任编辑	游灵通 程 玥
特约策划	何亚娟
特约编辑	孙惠芳 黄紫橙
封面设计	好谢翔
版式设计	王雨晨
封面绘图	符 殊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I 期 A 座 20 楼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鹏润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19.25
字 数	520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00-2682-7
定 价	59.80 元 (全二册)

赣版权登字: 05-2018-35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发行电话 0791-86895108

网 址 <http://www.bhzw.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影响阅读, 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FOLLOW
THE
MOON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谭皎一 001

第二章 邬遇一 007

第三章 谭皎二 013

第四章 邬遇二 020

第五章 谭皎三 025

第六章 邬遇三 033

第七章 谭皎四 039

第八章 邬遇四 046

第九章 谭皎五 052

第十章 邬遇五 068

第十一章 谭皎六 074

第十二章 邬遇六 081

第十三章 谭皎七 091

第十四章 邬遇七 100

第十五章 谭皎八 107

第十六章 邬遇八 116

第十七章 谭皎九 124

第十八章 邬遇九 143

第十九章 谭皎十 150

第二十章 邬遇十 157

目 录

Contents

FOLLOW
THE
MOON



第二十一章 谭皎十一 165

第二十二章 邬遇十一 172

第二十三章 谭皎十二 180

第二十四章 邬遇十二 187

第二十五章 谭皎十三 197

第二十六章 邬遇十三 204

第二十七章 谭皎十四 211

第二十八章 邬遇十四 220

第二十九章 谭皎十五 226

第三十章 邬遇十五 233

第三十一章 谭皎十六 239

第三十二章 邬遇十六 248

第三十三章 谭皎十七 257

第三十四章 邬遇十七 277

第三十五章 谭皎十八 283

第三十六章 邬遇十八 292

第三十七章 谭皎十九 300



第一章 谭皎一

我到现在都还清晰地记得那艘船的模样。

白色船身很新很干净，一共三层，一层是公共区域，二层和三层是客房，内部奢华舒适。它叫“滇美人”号，于2016年6月23日出发，从云南省大离市开往深山湖泊。

那是我向往已久的一段旅程。

也是改变我命运的一段旅程。

我和他的命运就是在那艘船上扭结在一起的。

后来差一点就脱开了。

我叫谭皎，是一个网络作家，笔名七珠，专写带点悬疑色彩的爱情故事。不才赚了点小钱，有点小名气，更有大把空闲的时间。不写书时，就喜欢到处走。不过我都是报旅行团，选择安逸省心的旅程。跟我那几个喜欢徒步走天下的作者朋友，真正的文艺青年，思想觉悟上还有差距。

我还记得那天天很晴，蓝天白云，河水清澈。“滇美人”号于上午出发，慢慢驶入青山环绕的河谷中。大概因为是新开发线路，知名度不高，价格又不便宜，所以船上客人并不多。

我一上午都待在房间里，或瘫在两米的大床上看电视剧，或窝在沙发上玩游戏，或趴在阳台上吹吹风，清静自在。

我就是在阳台上看到他的。

这天中午，一楼餐厅有个欢迎酒会，我不太想去。一是因为行程和注意事项旅客手册上都写了，实在懒得再听导游说一遍；二是我认为

短短几天的船上生活，真能结识到什么朋友。

于是我就端着半杯青梅酒，趴在阳台栏杆上，晒着太阳，慢慢地品着酒。

他就在这时，从隔壁房间走了出来。

我逆着光，用手挡着眼睛，看着他。

他也不动声色地看着我。

白T恤、深咖色休闲裤，白袜子、黑色休闲鞋。据说穿白袜子的男人，内心大多骄傲闷骚。他留着寸头，脸部线条很清晰，颧骨略高，因而轮廓显得硬朗，但是五官又有几分清秀。

好帅。

我下意识地挺起腰，不再跟团烂泥似的佝偻在栏杆上，并且改用三根手指斯文地捏住高脚杯。

我知道他也在打量我。

据说我的长相还是挺有欺骗性的，属于甜美那一类。我的闺蜜就说我是“萝莉身、御姐心”——虽然我长到二十三岁，还没有真正谈过恋爱，仅相过一次亲，也是潦草失败，不提也罢。

然后他微笑了，说：“你好。”

我说：“你好。”

他问：“怎么没去参加欢迎酒会？”

我握着酒杯的手在栏杆上晃了晃，说：“我觉得那种酒会非常无聊。”

他笑了一下，说：“可惜我还抱着侥幸的心态，进去待了十分钟，然后就认输出来了。”

我忍不住也笑了。这人，有点意思。

他的视线滑到我的酒杯上，失笑，“一个人喝酒？”

我晃了晃杯子，“青梅酒，十来度而已。”我们之间只隔了一道栏杆，两米不到的距离。我又说，“要来点吗？”

他看了我一眼。

他的眼睛真的很有魅力，很黑，有男人的深沉，似乎又有点男孩的纯真。

他去取了个玻璃杯过来，我便提着瓶子，将手伸过栏杆，给他倒酒。他低着头，一直看着，也不知是在看酒还是看什么。我却注意到他的手指几个部位有茧，手腕上还有未干的墨水印。我突然觉得这样的男人其实有点可爱。

他尝了一口酒，眉头轻轻舒展。

我说：“好喝吧？”

他答：“非常好喝。”

我有点高兴，说：“这是我妈妈亲手酿的，独家专供，别无分号。”

他的眼中便浮现几分温柔的神色，说：“难怪，多谢。”

我觉得，他真是个让人感觉很舒服的男人。

他很快喝完了半杯，我又给他和自己各添了半杯。我俩就这样靠在栏杆上，慢慢地喝着。天边飘过一团团云，藏起了太阳，阴了下来，风依旧徐徐地吹着。

他问：“和朋友一起来的？”

我答：“不，一个人。”

他露出几分惊讶，大概很少看到女孩单独出游。

然后他一口喝干杯子里的酒，又用手指摩挲了几下杯子，眼睛看着水面，说：“既然你是一个人，晚餐总是要去吃吧。介不介意……我们坐一桌？还可以继续聊天。”

我的心脏就这么轻轻地撞击了一下胸口。

不是没被男人搭讪过，但那都是些歪瓜裂枣，但是眼前的男人带给我的感觉是不一样的，虽然我只跟他待了半个小时。

我也看着水面，说：“行啊。”

他笑了。不得不说，他低头笑的样子真的很动人，就像风吹过翠绿的竹林，挺拔明净。而我居然感觉脸有点发烫，只好转头假装在看景色，

假装是个遇到这种场面会很成熟淡定的女人。

然而我看到他的眼睛里也有微光，这让我感觉到他也不是经常跟女人搭讪的男人。

“那五点半，餐厅门口见？”他说。

我感觉到自己的心在很轻微地颤抖，答：“好。”

“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名字。”

我看着他的眼睛，“见面再告诉你。”

我在镜子前挑了半天，才选了条鹅黄色的连衣裙换上。我不断想起刚才我们相处的每一个细节，他说过的每一句话，甚至情不自禁地在脑海里演练傍晚见到他时我要说的话——

我叫谭皎，言字旁的谭，皎皎明月的皎。

你是干什么的？先别说，看我猜得准不准。

而我，是个网络作家。你听过这个职业吗？不过我们还不熟，所以我不会告诉你我的笔名。

.....

这是我第一次对一个男人有这样的感觉。

等待忽然令船上的时光变得又慢又无聊，我决定四处逛逛。

天还是阴的，但两岸景色依然优美如画。走廊上偶尔有客人驻足拍照，衣着考究的服务生朝我点头微笑。我的脚步非常轻快，在甲板上拍了几张风景照，就晃进了餐厅里。

欢迎酒会早已结束，还有一些客人留在这里，三三两两地聊天拍照，我找了个没人的角落坐下。

无聊的时候，我喜欢观察遇到的人，这大概是写作者的习惯吧。譬如我的正前方，有一对年轻男女，俨然是新婚夫妇。因为他们十指始终相扣，无名指上都戴着同款钻戒。女人的裙子和鞋都是崭新的。尽管我看不到他们的正脸，却能断定在这段关系中男方占主导地位。因为无论

是男方的一个淡然自若的笑容，还是女方的一个依赖的眼神，多少都会流露出他们的关系模式。

再往前是同一个公司的几个同事，他们的气氛很融洽，但并没有亲近到可以称为“好友”的地步；他们右边是一对母女，富人，性格都很腼腆的样子；最角落的孤零零的女人，应该是个公司白领；她不远处站着个男人，挺斯文的，但是眼神阴郁……

他从窗外走过。

我心中一跳，然后就看到他身边还跟着个女孩。女孩的双手抱着他的胳膊，两人的身体挨得很近。他的脸朝着船外，看不清表情。但是能看到女孩的脸，长得很漂亮，满眼的泪，委屈地望着他。

我的心一沉，隐隐也泛起几丝恼怒，毫不犹豫地起身跟上去，想要一探究竟。

如果这是他的女朋友，那他八成就是渣男了。居然还喝我的青梅酒！

走廊里已经没有人了，我快走到头，果然听到拐角传来他的声音，很冰冷，很低沉，“你自己说，考成这样，对得起谁？”

我停下脚步，犹豫了一下，稍稍探出头，就看到拐角之后一幅激烈的场景。

女孩被他用手抵在墙上。她低着的头都快低到地上去了，不停地抹眼泪。而他阴沉着脸，额头青筋暴起，跟刚才简直判若两人。另一只手里还抓着本书，都快揉成渣滓了。

他吼道：“你说你从没旅游过，我带你来。这钱也不是天上掉的，是我熬了多少个通宵帮导师做项目得到的分红。可你什么时候能够懂事一点？四级你考几次了还没过？整天只知道吃喝玩乐，成绩一塌糊涂，你将来怎么找工作？靠我养你？嗯？你是不是就是这么想的？怎么不说话了？看着我的眼睛，别低头！怎么不敢看我的眼睛？”

这就骂得有点狠了。

我忽然觉得不认识他了。事实上，我本来就还不认识他。不管这个

女孩是他的什么人，我都突然有种对他失去兴趣的感觉。

一种双手突然又空空的感觉。

我转身正想走，他又骂道：“就算成绩不好，有时间不知道多参加社会活动提高综合能力，多看些有用的书，多考几个资格证？你难道不知道现在社会竞争有多大？整天就知道看这些鬼书，谈情说爱鬼话连篇，垃圾！这样能有什么出息？”

他把手里的书砸到地上。

本来，我已经打算放过他，不去计较他是否脚踏两条船，也不会去赴他的约会，可我的眼角余光却瞥见了那本书的封面一角。

我的感觉就像是被人用电线戳了一下脑门，虽然电流微弱，但是整个脑袋一下子通电了。

封面赫然印着——作者：七珠。

那是我写的书。

我慢慢抬起头，他也在这时察觉到旁边有人，转头看见我，一愣，眼中那唬人的阴鸷还没退去。

我翘起嘴角冷哼一声——朋友说过我的这个表情非常到位，又贱又贱，招人厌——然后我在他瞬间惊诧的脸色中，大步流星地走了。

这就是我和他的初次相遇。我原以为他是个很棒的男人，以为自己真的走了桃花运要捡到宝了。哪里知道他是个渣男，还自以为是地践踏我的书。

回到房间摔上门时我想，他这种烂桃花，今后就算倒贴，老娘我也不要了。



我本来是不想来旅游的。

手上帮导师做的项目时间很紧，我也要准备心仪企业的实习。但母亲对我说，这些年我实在太累了，让我出来旅游散散心。她又试探地提到，自从上次我狠狠骂过邬妙一次，她整个人蔫了很久，也不跟同学朋友出去玩了，学习更是越来越差。

这让我心中有些烦躁，说：“妈，你有什么话就直说，我们母子之间讲话为什么还要顾虑那么多？”

她当时在电话里明显滞了一下，说：“是妈的不对。妈主要觉得，这么多年，家里全靠你，你大学打工就挣了邬妙的学费和我们全家的生活费……妈妈心疼你，也希望缓和缓和你们兄妹的关系，她一直很想出去旅游……”

我原本紧密得连针都插不进去的生活工作计划，到底还是给慈母的哀愁让了路。过了几天，在朋友推荐下，我找到了这个旅行团，给我和邬妙报了名。

打电话通知邬妙时，她还是有点怕我，可听说带她去云南旅游，整个人都乐疯了，笑嘻嘻地说：“谢谢哥！哥哥万岁！”我挂了电话，心中竟也有几分愉悦。脑海中亦闪过一个念头：这些年，我一个人在外地读书奋斗，聚少离多，对她的要求是不是太严格了，才导致从小跟我亲密的她越来越怕我。

可这念头也只是一闪而已，挂了电话，我埋头继续做项目，只等日

子到了出发。

哪里知道，从踏上这艘船的那一天起，就是我命运崩塌的开始。而我母亲和妹妹的命运，也从那时起，就已经注定。

上船第一天，大家都去参加欢迎酒会，我在房间里加班。

没想到竟在这时，碰到一个姑娘。

起初我一直埋头算数据，可耳朵里总有个声音在打扰。后来我仔细一听，发现是有人在用什么玻璃器皿，轻轻碰着栏杆，非常细微的声音。我放下笔，好奇地走出去，就看到了她。

我首先看到的是那双眼睛，很水灵，睫毛黑黑的，有点女人的慵懒，偏偏又有女孩的清澈纯真。发出声音的，正是她手里的玻璃酒杯。

我感觉到自己的心动了一下。那是一种说不出的感觉，就像当时照在我们皮肤上的阳光，暖暖的，懒懒的，并且让人有一丝迷惑。

我们聊了一会儿，竟意外地很聊得来。她很大方，不缺幽默感，也很会享受生活。我的圈子里，还从没遇到过这样的女人。我就读的工科院系里，仅有的几个女生没她这么漂亮有趣，也有几个外校女生追过我，但是我看着那所谓的“校花”，不知怎的就是看不上眼。而且我之前确实是太忙了，根本不打算谈恋爱。

我还有半年硕士毕业，也基本可以锁定非常好的工作前景，终于可以喘口气了。

我没想到会在船上遇到让自己有感觉的人，但既然遇见了，我想我有尝试的权利。

我约她一起吃晚饭，她的脸居然有点红，同意了。于是我也推测出她绝不是什么情场老手，这让我更加满意。

我的好心情一直维持到查到邬妙的四级成绩，发现她再次没过。看着那惨烈的分数，我心头的火又冒了起来。我冲进她的房间，发现她正窝在床上，满脸笑容地看一本封面花花绿绿的书。看到我进来，她吓了

一跳，下意识把书往被子下面塞。我一把夺过书，看着封面，只想冷笑。

一个非常肉麻做作的书名，作者：七珠。托邬妙的福，连我都知道这个女人。有一次邬妙还辩解过，说这个“七珠”是非常有名的“大神”。我当时半信半疑，结果翻了几页，就看不下去了——全是情情爱爱男男女女甚至搂搂抱抱。

结果邬妙躲在房间里，又在看她的书。她才十九岁，天天受这种书的荼毒，难怪没有心思学习。

我们这样的家庭，没有不努力学习工作的权利。

我冷着脸转身就走。邬妙知道自己又闯祸了，连忙追了上来。

我没想到，把邬妙训哭的时候，恰好被她撞见了。

我一回头，就看到了她。那一刻心中竟生出一丝后悔，我并不想让人看到家中的矛盾，也不想让她看到。

我无话可说。

她眼神却变得非常奇怪，看着地上的书，然后瞪着我，露出一个有点难看的表情，走了。

我不知道她为什么这么生气。也许是，误会了我和邬妙的关系？

回房间后，邬妙止住了哭泣，老老实实在桌前背四级词汇，还乖巧地给我倒水喝。我知道她这样是想讨好我，也有些心疼，便干着嗓子说：“你不是想到船上的酒吧玩吗？晚上吃完饭，我带你去。”

“嗯，谢谢哥。”她低声说。

我忽然觉得有些气闷，心又有些柔软，沉默地离开了她的房间。

日头已经偏西了，就快到我和那个女孩约定的时间。我坐在书桌前，想到她当时的表情，她还换了条非常漂亮的裙子，是为了和我的约会吗？我有点工作不下去了，看到桌上的玻璃烟灰缸，我不抽烟，里头一尘不染。我信手拿起，走向阳台。

我对着阳台的铁栏杆，一下下地敲，声音清脆有节奏，我知道她一定能听到。

果然没过多久，她就气冲冲地出来了。

“你敲什么敲？”她质问道。

我看着她爹毛的样子，有点想笑，却注意到她把裙子换了，穿了件旧旧的白T恤和短裤，一双人字拖。

显然是不打算赴我的约会了。

我盯着她，问：“怎么把裙子换了？”

她愣了一下，大概没想到我第一句话是说这个，马上又瞪圆了眼，“关你什么事？”

跟中午的知性温柔判若两人，现在带了点刺，刺得原本有点迷惑的我微微清醒。

我说：“你是不是误会什么了？刚才那个不是我的……”

她却在这时看了我一眼，那是个似有图谋的眼神。像是明白了我要解释什么，却偏偏不给我解释的机会。然后她就行云流水般地开口了：“指尖有茧，从部位看常握笔。手腕上还印有墨水印，几个数字半道公式，典型的工科男。出来旅游还不忘加班，真是非正常人类。”

我彻底愣住了。她在……观察推理我？

我以为自己邂逅的是一个甜美可人的女人，仅此而已。结果现在，她随意地向我亮出了背后的剑。

她又看了我一眼，像是有点犹豫，咬了下唇，继续说道：“你的T恤牌子不错，裤子也是新的，鞋却很旧，并且是很便宜的牌子，说明你家境普通、生性节俭，是因为最近帮导师做项目，才挣了钱还来旅游吧？但是……”她顿了顿，直视着我的眼睛，“你那位女朋友很漂亮哦，穿得却同样简朴，可见家境跟你相当，但是她浑身上下没有一件新衣新鞋。有人只顾给自己买，耍帅风流了，却没给她买，呵……”

我怔住了，完全没想到她会说这一点。我的脑海中瞬间闪过邬妙的模样，我承认自己完全没注意过她穿的是什么。最近手边终于有了点余钱，我除了留下生活必需的，全都寄给了母亲。但是母亲生性节俭，

而且一直念叨着要给我存老婆本，也许根本就舍不得花，我完全没注意到她和邬妙穿的都是几年前的最廉价的旧衣。

我说：“你说够了吗？”

她瞪着我，约莫是察觉出我也有了怒意。她慢慢往后退了半步，身体也朝房门方向偏了偏，竟是一副随时打算跑掉的姿态。她说：“这位先生，别以为我想窥探你的隐私，老娘可没兴趣。我只是路见不平拔刀相助而已。你没想到，我这样一个陌生人通过三言两语就能简单判断你的生平吧？就像你扔掉的那本书，也没有认真看过吧？你怎么知道那不是一本精彩绝伦感人肺腑的好书呢？那本书还拿下过青春文学畅销榜连续八周的冠军！你却说它是垃圾、鬼话连篇！一切只因为你这个人，太自以为是了！”

我愣了一下，有点跟不上她话语里的转折。她却转身朝房间走去，边走边说：“所以，见微知著，你根本不是真的关心你的女朋友，也根本不够理解和尊重她。

“你也许贫寒、勤奋、自律、聪明又有野心。可你连带她出来旅游还开口闭口学习成绩、综合能力、社会竞争，你这人做任何事都有很强的目的性。

“良心忠告：人活着不能太有目的性，太自私。否则将来在你得到更多东西的时候，就一定会失去更多。并且失去的会是你最珍视的东西，到时候你就会追悔莫及！”

我的心忽然像被针轻轻扎了一下。我看着这个女人骄傲的背影，想一把将她抓回来。想要辩解，却又不想辩解。

“她不是我女朋友。”我听到自己冷漠的声音说，“是我亲妹妹。”她停住脚步，似乎也有点尴尬，却依然梗着脖子说：“同理！”

她就在这么痛骂了我一通之后，进屋了。我一个人在阳台坐着，过了一会儿，低头看表，已经5点20了。

我去了邬妙的房间，她还在做四级题，皱眉咬着笔头。

我摸摸她的头，说：“去吃饭。”

她马上丢掉笔欢呼：“哦耶！”

我让邬妙先进了餐厅，我一个人站在餐厅门口。

天空慢慢暗下来，飘起了雨。那雨来得很急，砸得船顶和甲板叮当作响。我靠在过道上，守着餐厅门口，忽然想起自己连她的名字都不知道。

后来，我再也没能知道她的芳名。